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3-025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暨权益变动比例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集团”）持有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311,831,909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65%。股份来源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取得的股份，已于2022年8月30日解除限售。

2022年9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1）。均瑶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155,915,954股，占公司当时股本总数的0.826%。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收到公司股东均瑶集团发来的《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减持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减持时间届满暨权益变动达到1%的通知函》，截至本次减持计划届满之日，均瑶集团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5,915,900股，占公司总股本0.70%，具体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11,831,909	1.65%	非公开发行取得：311,831,909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311,831,909	1.65%	系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祥航空”）的控股股东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31,400,137	1.23%	系均瑶集团控股子公司
	上海吉道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吉道航”）	589,041,096	3.12%	系吉祥航空下属全资子公司
	上海吉祥航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祥香港”）	546,769,777	2.90%	系吉祥航空下属全资子公司
	合计	1,679,042,919	8.90%	—

注：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均瑶集团、吉祥航空、吉祥香港和上海吉道航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共持有公司约8.90%的股份。均瑶集团和吉道航持有公司A股股份，吉祥香港持有公司H股股份，吉祥航空持有的公司231,400,137股包括219,400,137股A股和12,000,000股H股。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155,915,900	0.70%	2022/10/20～2023/4/19	集中竞价交易	5.01－5.91	858,841,069.81	未完成：54股	155,916,009	0.7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2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股东均瑶集团通知函，均瑶集团当天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120,000股，因公司于2021年11月完成非公开发行2,494,930,875股A股，股东均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减持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导致均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从2019年9月4日的10.07%降至8.90%，变动超过1%。公司于2022年11月13日披露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中均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311,711,909	1.65	A股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19,400,137	1.16	A股
上海吉道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89,041,096	3.12	A股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0.06	H股
上海吉祥航空香港有限公司	547,889,777	2.90	H股
合计	1,680,042,919	8.90	–

注：(1)上述持股比例为持股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总股本为A股和H股合计数量；(2)若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从公司2022年11月14日披露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至本公告披露日，均瑶集团减持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东路8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11月13日至2023年4月18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11月13日至2023年4月18日	A股	155,795,900	0.70%
	合计			155,795,900	0.70%

鉴于公司发布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前10日内（2023年4月19日至2023年4月28日）为股票买卖禁止期，均瑶集团本次减持时间已届满。

因公司于2023年1月完成非公开发行3,416,856,492股A股股票登记工作，均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本次减持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导致均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从2022年11月11日的8.90%降至6.84%，变动超过1%。截至本次减持时间届满日，均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155,916,009	0.70	A股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19,400,137	0.98	A股
上海吉道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89,041,096	2.64	A股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0.05	H股
上海吉祥航空香港有限公司	547,889,777	2.46	H股
合计	1,524,247,019	6.84	–

注：(1)上述持股比例为持股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总股本为A股和H股合计数量；(2)若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3）上表股份比例为股份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总股本为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A股和H股的合计数量。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均瑶集团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截至本次减持计划届满之日，均瑶集团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5,915,900股，占公司总股本0.70%。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ST美盛　　公告编号：2023-010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盛文化”）股票（股票简称：ST美盛，股票代码：002699）交易价格于2023年4月17日、4月18日、4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3.7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近期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二）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四）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主动买卖公司股票；

（五）因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自2022年6月6日开市复牌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美盛文化”变为“ST美盛”。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尽快采取有效措施归还剩余占款，以消除不良影响，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六）公司与实际控制人赵小强先生于2022年6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和赵小强先生立案。在立案期间，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就相关事项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披露《2022年业绩快报》，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为12.61亿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12亿元，导致公司净利润下降主要是本年度计提各类坏账准备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业绩快报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况。上述财务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披露《2023年一季度业绩预告》，预计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00万元至-1200万元，一季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同向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IP衍生品季节性波动所致。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九）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十）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其他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ST美盛　　公告编号：2023-009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拍卖中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控股股东赵小强先生所持有的股票正在进行司法拍卖。

2、本次拍卖如果最终完成可能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后续变化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法院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近日了解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赵小强先生，因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一案，其所持有的本公司46,815,174股份(无限售流通股)被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拍卖。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拍卖起始日	拍卖截止日	拍卖人	原因	拍卖轮次
赵小强	是	46,815,174	5.15%	2023.5.24	2023.5.25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债务纠纷	一拍

上述司法拍卖的具体内容详见网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示的相关信息。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拍卖数量（股）	累计被拍卖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累计被拍卖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赵小强	79,270,689	8.72%	96,795,187	122.11%	10.64%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日，赵小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101,048,362股，占公司总股本11.11%，如本次司法拍卖事项最终成交并完成过户，赵小强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54,233,188股，持股比例降至 5.96%，可能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控制权发生变更。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后续变化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 法院网络拍卖平台信息。

2.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3年4月20日起，本公司将增加长城证券为以下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并开通在二级市场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159991	招商创业板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大盘ETF
159975	招商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深100ETF招商
159909	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TMT50ETF
159899	招商中证全指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软件龙头ETF
159898	招商中证全指医疗器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器械ETF
159890	招商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云计算ETF
159849	招商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生物科技ETF招商
159843	招商国证食品饮料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食品饮料ETF
159750	招商中证香港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香港科技50ETF
159680	招商中证1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0ETF增强
159641	招商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双碳ETF
159631	招商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100ETF招商
159003	招商保证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招商快线ETF
511580	招商中证政策性金融债3-5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政金债基
513220	招商中证全球中国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全球互联
561900	招商沪深300ESG基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ESG
513990	招商上证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综
515160	招商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MSCI招商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3、销售机构客服电话及网址：

销售机构	公司网址	客服电话
长城证券	http://www.cgws.com	95514或4006666888

二、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0日

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04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山证超短债基金		
基金主代码		0066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04-20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04-20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04-20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维护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山证超短债基金A	山证超短债基金C	山证超短债基金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626	006627	01242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注：(1)本基金自2023年4月20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限制由200,000元调整为10,000,000元。在暂停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10,000,000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00,000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2)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决定自2023年4月20日起调整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登录本公司公募基金业务网站（http://publiclyfund.sxzq.com:8000）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95573）了解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等相关事宜。

（3）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临2023-008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面针”或“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了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林钻煌先生、副总裁/财务总监王为民先生、独立董事余兵先生、董事会秘书韦元贤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就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在线交流。

公司已于2023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两面针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7）。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 问：公司作为消费必需品，去年业绩大跌，有没有考虑产品的升级？

答：您好，公司所处快速消费品行业，一直努力贴近市场，研究消费者需求，持续开展产品开发及升级工作。2022年度，公司口腔类完成两面针青蒿系列牙膏、抗敏牙膏、出口俄罗斯系列牙膏等新品研发与升级项目12项；洗化类完成紫荆花洗衣凝珠、青蒿洗衣凝珠、苍术植萃洗洁精、植萃小苏打草本香氛洗衣液、药行街青蒿除菌洗洁精等新品研发与升级项目10项。公司2022年度业绩出现亏损主要受公司持有的中信证券公允价值下跌以及子公司江苏实业公司因旅游业持续低迷的不利影响所致，未来将继续研发更符合消费者需求的差异化产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 问：北方市场占比不高，是否在北方加大营销或者商超铺量，或者在北方建新工厂，增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答：您好，感谢您的建议，公司将积极填补薄弱市场，优化市场布局，努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3. 问：看2022年年报发现公司库存大幅增长，请问公司通过何种方法去库存？

答：您好，2022年末，公司存货为19,058万元，与上年存货基本持平，公司以销定产，根据市场需求合理安排生产经营及库存保障。

4. 问：目前在火车站机场电视等传统传媒上投入多少？能否考虑转型传媒的途径，例如在“狂飙”这样网络爆红的电视剧里插入软广，再或者将广告成本变成免费试用的方式让广大消费者重新认识两面针，还有你们自营的微信公众号微博其实观看量并不大，是否可以接入头部主播平台来提振销量呢？

答：您好，非常感谢您的建议，公司除了延续原有的传统渠道，也积极探索直播等新媒体途径，加大线上渠道的开拓，并取得一定成效，2022年度线上营业收入同比增长52%，公司将继续紧跟市场探索新兴渠道，欢迎广大投资者及消费者建言献策。

5. 问：我想问下在乌干达已经建厂辐射整个非洲地区，是否能带来大量的海外盈利，虽然是获得首个fda认证的国产牙膏品牌，在打开中南亚、非洲等地销售市场是怎么做的？

答：您好，海外市场充满机遇与挑战，公司通过与当地经销商合作，持续开拓海外现有及潜在的市场，进一步加深与海外客户的合作，致力于将优质的产品销往更多的国家与地区。

6. 问：除了郝邵文，还有哪些直播机构或者个人带货过两面针？

答：您好，公司除了延续原有的宣传推广渠道，积极顺应当下市场销售和宣传模式，加强自媒体运作平台，与专业运营团队合作开展直播以及自有团队常态化直播，多层次、多方位开展品牌宣传及产品销售。2022年度公司线上渠道取得一定成效，线上营业收入同比增长52%，公司将持续积极探索新的宣传及营销模式发展趋势，在广告投入和营销方面与时俱进。

7. 问：总结一下两面针上市19年来的成果，以及接下来一年新的计划。

答：您好，2023年，公司将继续立足日化主业，融合医药产业发展，以“稳中求进、高质低耗、创收增效”为工作方针，整合各业务板块资源，优化产业布局，加快实施产品研发、渠道布局和合作模式等的创新。集聚企业高质量发展动能，推动日化和药业两个板块提质升级，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8. 问：董事长在两面针工作了几十年，亲眼见证了公司的兴衰成败。请问董事长有没有信心在退休前带领两面针走出困境，重现辉煌？

答：您好，做强做优两面针，将两面针打造成中药理念下的“大健康”产业技术领先型企业，把两面针做成百年老店，服务于公司利益相关方，一直是我们两面针人的心愿。

9. 问：请问公司是否增加管理的主观能动性的股权激励计划，让两面针品牌重现生机？

答：您好，股权激励是上市公司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的重要方式，但公司目前还无这方面的计划，如有涉及公司的重大信息，公司将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0. 问：2019年聚焦主业后，主营业务营收和净利润稍有好转，但基数仍然较低。请问公司有无计划进一步推动国企改革？

答：您好，公司根据国资的相关部署要求，在公司治理、制度建设、合规风控等体制机制方面进行管理提升，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公司若涉及重组整合等经营发展重大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1. 问：是否考虑重组？

答：您好，公司目前暂无重组计划，如有涉及公司的重大信息，公司将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2. 问：2019年剥离房地产和纸业后，公司2020年、2021年扣非净利润小幅转正，但2022年再次陷入亏损。刨除客观原因，从内部经营管理层面有何反思？

答：您好，2022年度，公司扣非净利润亏损280万元，主要是经营酒店一次性洗漱用品的子公司江苏实业公司净利润亏损646万元所致。2023年度，公司将抓住市场机会，创收增效，提升经营业绩。

三、其他事项

关于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进行查看。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或意见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41　　证券简称：新疆交建　　公告编号：2023-019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隋绍新先生，高级管理人员林强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隋绍新先生，高级管理人员林强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持本公司股份843,75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13%）的股东隋绍新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10,93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3%）。

持本公司股份1,12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17%）的股东林强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81,25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4%）。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隋绍新先生，高级管理人员林强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已解除限售，上述限售股份已于2021年9月30日上市流通。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截止本公告日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隋绍新	843,750	0.13%
2	林强	1,125,000	0.1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拟减持方式	本次拟减持的原因	股份来源	拟减持期间	拟减持价格	拟减持股份数量（股）	拟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隋绍新	集中竞价	个人资金需求	IPO前取得	本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按市场价格	210,938	0.03%
2	林强	集中竞价	个人资金需求	IPO前取得	本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按市场价格	281,250	0.04%

（注1）：窗口期不得减持。

（注2）：如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三、股东相关承诺与履行情况

（一）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隋绍新先生、林强先生履行承诺情况：

根据《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股东隋绍新先生、林强先生承诺如下：

1、自新疆交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新疆交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新疆交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新疆交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于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担任新疆交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新疆交建股份总数的25%；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新疆交建股份。

3、本人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新疆交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的新疆交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4、如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新疆交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

5、新疆交建上市后6个月内如新疆交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新疆交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

6、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本人对本次发行上市作出的相关承诺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将采取如下措施：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5、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相关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全部将归公司所有；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损失。

截止目前，上述股东严格遵守并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本次拟减持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督促上述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隋绍新先生、林强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隋绍新先生、林强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2023年度新增港股通交易日照常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沪港通下新增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新增港股通交易日及更新2023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2023年4月27日、4月28日、6月20日、6月21日、9月27日、9月28日为2023年度新增港股通交易日。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相关基金在上述新增港股通交易日的业务安排调整为照常开放申购、赎回（如开通）、转换（如开通）及定期定额投资（如开通）业务，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05373（A类）	中加紫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374（C类）	
2	009242（A类）	中加核心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43（C类）	
3	009853（A类）	中加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854（C类）	
4	009855（A类）	中加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856（C类）	
5	010176（A类）	中加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177（C类）	
6	012202（A类）	中加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203（C类）	
7	012071（A类）	中加喜利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072（C类）	
8	012471（A类）	中加邮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472（C类）	
9	013771（A类）	中加龙头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772（C类）	
10	014691（A类）	中加量化研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692（C类）	
11	014478（A类）	中加低碳经济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479（C类）	
12	015371（A类）	中加聚享增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372（C类）	
13	016756（A类）	中加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6757（C类）	
14	008931	中加安瑞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二、2023年剩余非港股通交易日

2023年4月29日至5月3日	劳动节
2023年5月26日	香港佛诞日
2023年6月22日至6月24日	端午节
2023年9月29日至10月6日	中秋节、国庆节
2023年10月23日	香港重阳节
2023年12月25日至12月26日	香港圣诞节

注：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至12月29日（星期五）的业务安排，待中国证监会关于2024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本公司将另行通知。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bbn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26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选择与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第1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第1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中银证券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中银证券保本1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中银证券安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中银证券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汇宇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聚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汇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安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汇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新能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安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安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银证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安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中银证券汇远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汇兴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优选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安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鑫瑞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精选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汇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均衡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中银证券盈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优势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安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安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恒瑞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安瑞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慧泽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中银证券慧泽进取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中银证券慧泽平衡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中银证券安添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专精特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2023年第1季度报告全文于2023年4月20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bocifund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61195566 / 400-620-8888（免长途通话费）选择6公募基金业务转人工）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0日